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110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1年3月22日（二）中午12時10分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六樓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林教務長 盛勇

記錄：陳錦毓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貳、工作報告

- 一、為維持本校學程實施品質，請各開設單位務必依本校學程設置要點第十點規定定期檢視學程效益，如修習人數及取得學程證書人數未達預期者，建請依程序終止學程實施。
- 二、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本校研究生學位口試得採視訊方式辦理，面對後疫情時代來臨，學位考試是否仍得採線上同步視訊及實體口試並行方式辦理，依本校碩博士學位考核辦法第七點規定，學位考試之科目與辦法由各系所自行訂定，教務處尊重各系決定。

參、前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詳附件一)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學期成績排名計算方式，以每學期成績繳交截止日後排定之名次為基準，爾後成績或學生人數異動，將採比序方式給予排名，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說明：

- (一)為求本校學期成績排名計算精確，勿因成績更正或學生人數變動，造成學生不同時間所申請之排名前後不一致，故擬將成績排名訂定上述計算方式。
- (二)範例：劉同學110-1學期平均成績原來分數為84.32變更為89
 1. 該班排名學期平均成績第1名92.7第2名86.5，採比序方式將劉生班排名更改為第2名。
 2. 該系排名學期平均成績第4名89.3第5名88.23，採比序方式將劉生系排名更改為第5名。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依比序給予比照排名。

案由二：廢止本校學生課業預警輔導制度施行要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說明：

- (一)本要點之成績相關規定皆為現行已實施之行政作業程序，提供成績資料予系所之規定將在教務處成績相關要點規範，本要點廢止後各行政程序作業仍持續進行。